



依稀旧梦长

——读《城南旧事》

□ 晏砚砚

有些书,单单看名字就让人爱不释手,比如《城南旧事》。封面图四合院的一角,一树红花,落英几许,台阶,青石地,短发少女。还未展书,宁静的气息已蔓延开来,仿佛又已回到儿时。读别人的故事,忆自己的人生,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《城南旧事》是一部童年往事的自传体小说,在这本书中,我们读到的既有她的家庭成长,也有老北京那种“深深深几许”的繁华与寂寞。

《城南旧事》是现代文学屈指可数的精品,文风平静自然,没有过多文藻类的修饰,却依然能够打动人心。

说到这本书,就一定要提到作者的成长经历。她原名林含英,出生于日本,祖籍广东,长于北京。1948年回到台湾后从事文学创作,一生与文学结缘,创作出多部脍炙人口的好书。她5岁时随父母搬到北京,在北京度过了难忘的童年岁月。这本书写的就是她8到13岁的一些生活。

不过,我们在阅读本书时,应当明白,这是一本文学作品,它固然有真实的生活背景作为底色,但也有文学方面的掩饰或者修改。故此在本书前面的序言中,林海音说,读者们不要

问我那是真是假,我只要读者分享我一点缅怀童年的心情。

对于写作的人来说,都一定会明白这样一个道理,我们对童年回顾的次数越多,所修改的次数就越多,到最后,我们自己也弄不清哪个是真的发生过,哪个是自己的想象了。所以读这本书时,我们当以文学的眼光,发现文学之美,顺便也缅怀自己的童年。

我在阅读完一本书后,总喜欢再去搜索一下作者的详尽资料以便更全面地理解这部作品,于是便发现有人提到如今的课本中有一篇林海音的作品《爸爸的花儿落了,我也不再是小孩子》。而我读书时是没有读过的,故此对它也颇有些陌生。那么就从这篇文字谈起吧。

小英子六年级毕业典礼要代表全体同学领毕业证,一年级,爸爸和她一起参加了六年级同学的欢送会,可如今爸爸却不能再去参加。一年级时看到下雨便想逃学,被爸爸痛打一顿。到了学校,窗子外却是爸爸的身影。爸爸喜欢花,爸爸有一大堆女儿,英子是大姐,所以要长大。回到家,爸爸的花落了、石榴掉了,英子也不再是小孩子。

不知为什么,这原本是人间最忧伤的事情,却并没有撕心裂肺的疼痛,只有一种人在夕阳下默默地回回头去,悠扬的笛声从风里吹过耳畔,越走越远的宁静。

这是文学的最高境界,只是安静地讲述,并不需要讲到更深处,可是你自然会懂。

我们再品读其他几个故事。《惠安馆传奇》里的女疯子秀贞,却是英子极喜欢的伙伴。《我们看海去》里的小偷,也许这一生最知心话只对英子讲过。《兰姨娘》的风尘气剪成了女学生风,英子既欣喜又惆怅。每个小故事里都有一个中心人物,每个人物都与英子有着莫大关联。常有人说,小孩子什么也不懂,也有人说,小孩子最聪慧。其实只要想一想我们自己的童年,也许我们对这个世界了解得并不完全,可是我们内心却真的如水一般,里面清亮着呢。英子不就是这样吗?她有她听不懂的事情,可是,她也有自己的主张。于是我们就看到了那个小大人一般的女孩,在无数别人的人生里交叉走过,一点点长大的英子。

她的故事里,都是以离别收场。只要想一想,我们的成长不就是相遇与离别吗?离别只是必然的人生,那么这离别就没那么惨伤。

作者的文字笔调淡淡的,淡得像是若有若无的花香,她绝不以炽烈取悦于你。就仿佛她只是站在那里幽幽地诉说,而你不忍心打断,这是恰到好处地淡然。我喜欢这样的叙述,人生哪里有那么多撕心裂肺,更多的时候是,我们还没有明白过来,它就发生了。

本书又因其强烈的老北京色彩与情怀而让人心动不已。对于我们这些住在离北京不远的城市的人来说,老北京固然不是自己的根,但老北京的诸多气息也是略有耳闻,久了,又仿佛是自己的人生。英子在书中对拉煤的骆驼、走街串巷的小贩、家宅院落的不经意落笔,其实都是她骨子里已经再也拔不出来的乡愁。而我阅读时,就仿佛又听到那一声声巷子里的叫卖,夏日里长鸣的知了,拉胡琴的忧伤,大院子小胡同,墙上的瓦,地上的石,石缝里的碎草,雨落在屋檐,树下一片阴凉,墙角堆着花盆,清晨的牵牛开了满墙。这些都无声地敲打在心底,仿佛雨季不再来。

生活也许惊心动魄,也许平静淡然,可是回忆起来,它们都已无声无息。让逝去的永远存在,让离别的永在心间。除了文学,我想,没有其他方式了。

读经典·《论语》

子贡问君子(外一篇)

□ 浅蓝

子贡问君子。子曰:“先行其言而后从之。”

【注释】

子贡:复姓端木,名赐,字子贡。春秋末年卫人。孔子的得意门生,孔门十哲之一,孔子曾称其为“瑚琏之器”。

【译文】

子贡问怎样才能做一个君子。孔子说:“自己说出的话要先付诸行动,那么,人们自然会追随他。”

先秦早期“君子”一词主要是从政治角度而言。“君”,从尹,从口。“尹”,表示治事;“口”,表示发布命令。合起来的意思是:发号施令,治理国家。

《诗经·谷风之什·大东》:“君子所履,小人所视。”孔颖达《诗经正义》曰:“此言君子、小人,在位与民庶相对。君子则引其道,小人则供其役。”《春秋左传·襄公九年》:“君子劳心,小人劳力,先王之制也。”此处君子、小人,仍着眼于地位而非道德品质。可以指国君,也可以指从政的臣子。

其后君子一词开始具有道德品质的属性。如“君子之道者三,我无能焉。仁者不忧、知者不惑、勇者不惧。”古代的君子还有多种指意。此处应是指那些才能与品德出众的有政

治地位的人。

成为君子要具备什么样的修养呢?孔子曾从多个角度谈及。对于子贡,他是这样回答的:“自己说出的话要先付诸行动,那么,人们自然会追随他。”就是“身体力行,取信于民”的意思。

子贡在孔门十哲中以言语闻名,利口巧辞,善于雄辩,有杰出的政治才能,办事通达,曾任鲁国、卫国之相。他还擅长经商,曾于曹国、鲁国两国之间做买卖,为孔子弟子中的首富。

在这里,子贡应是以政治家的身份,请教老师他要如何管理国家,才能深得民心。孔子回答的时候,根据子贡长于说辩这个特点,提醒他说,善于治理国家的君子,不能夸夸其谈,要将自己的言行先付诸实践,让别人看到他的行动与诚信,臣下百姓才会追随他。

孔子曾说“君子欲讷于言而敏于行。”王凤仪先生说:“领人不管人”。用实际行动引领别人最有效;管人不服,易结仇怨。

好的管理者,会用他们的德行、才干吸引子民,用他们身先士卒的干劲,激励百姓。比如舜帝,当年他只要住在哪里,哪里就会渐渐形成村庄,城市,追随他的人源源不断而来,愿与他比邻,愿与他同住,愿受他熏陶教诲,愿效

法他的为人处世。

“桃李不言,下自成蹊。”“其身正,不令而行;其身不正,虽令不从。”

这一则的意思就是讲,为政者,不能只讲空话、套话忽悠百姓,凡事自己先做在头里,如果真的有效,百姓自然跟随,何愁民心不服,民心不一?

通常的翻译,将“而后从之”没有译出来。例如杨伯峻先生对“先行其言而后从之”的翻译是:“对于你要说的话,先实行了,再说出来(这就够说是一个君子了)。”

君子周而不比

子曰:“君子周而不比,小人比而不周。”

【注释】

君子:德才兼备,且有一定政治地位的人。

小人:与君子相对,道德水平低下之人。

周:合群,团结。

比:勾结,偏爱。

【译文】

孔子说:“君子(靠忠信)团结人,不结党营私;小人互相勾结,不(靠忠信)团结人。”

“君子坦荡荡,小人长戚戚。”“坦荡荡”是

团结的基础;“长戚戚”是勾结的原因。

朝中君子,常有公心,以国事为重,任人唯才,以忠诚信义团结其他朝臣,共同为国君效力。朝政清明,国家繁荣昌盛是他们的最大心愿,为此兢兢业业,不辞劳苦,不计得失,甚至丢掉性命也在所不惜。

官场小人,多有私心,以个人利益为重,任人唯亲,巧言令色,亲附拉拢其他朝臣,希望结成私党,增加权威与力量,为自己谋得更大利益。常置国家安危于不顾,做些损人利己、假公济私、狐假虎威、祸国殃民之事。

判断君子还是小人,孔子提出了从“团结”还是“勾结”两方面来看。

团结,是由多种情感聚集在一起而产生的一种精神,是无条件的相互配合。

勾结,是暗中做不正当的联系与结合。

团结光明正大,磊落有力。勾结营私暗合,惧为人知。团结是国家兴旺发达的一种正能量。勾结是腐蚀国家肌体的霉斑,是危害朝政的负能量。

“亲贤臣,远小人,此先汉所以兴隆也;亲小人,远贤臣,此后汉所以倾颓也。”

孔子希望国君能够明察秋毫,亲君子,远小人,使周而不比之君子得到重用,使比而不周之小人受到惩处。

少年的成长与蜕变

——读《追风筝的人》

□ 董雯丽

从小就被无数的谎言欺骗?

那个追风筝的少年生活后期,卷入了战争。一辆包车,带着他们不断逃亡。在战争中主人公的好友失去了他的亲人。家庭破碎,战争总是由于利益冲突。而最受伤的,却是人民。各个国家地区所拥有的自然资源等必定有不同,而想增进己方利益的方法,不仅只有战争,还有合作、谈判等等。阿米尔步入中年后,看到自己父亲亲手修缮的大房子已经破败不堪,少有人去,杂草丛生,曾经的美好与华贵,此刻化为利刃刺伤主人公的胸膛。

成长突破牢笼。阿米尔本活在成片的谎言中,但当叔叔告诉他真相时,他仿佛一时间知道了太多不能接受,但是知晓有一个弥补过错的机会,接回哈桑的儿子同住,他放弃在美国打拼出来的优渥生活,离开自己的家庭,只身前往战火地营救他。“那儿有再次成为好人

的路。”一个人的真正成长,或许只是因为一个真相。在40岁时,主人公依然感到自己的胆怯在不断束缚他,但是他也勇于突破束缚,最终也将哈桑的孩子接到了自己的身边。阿米尔带着哈桑的儿子在公园玩耍时,终于在风筝的相互追逐中,看到了一丝与哈桑的儿子交流的希望。

追风筝的两个人从一开始本是无忧无虑的伙伴,最后又变成分道扬镳的江湖路人。本以为找到了哈桑的儿子能够再续前缘,没想到却是希望的又一次破灭,缘如泡沫,短暂一世,又追到了什么呢?起初追风筝追到的是名利,后来追风筝追的其实是回忆,追的是一个悔过与改变的机会吧,珍惜所有的相遇,别等到失去时才追悔莫及。

品读



《美文集》

我对廖冰兄为徐迟的《美文集》作的封面怀有偏爱。1944年11月重庆美学出版社出版,32开土纸本。封面以原板木刻套色印刷。某年徐先生来京,曾在我藏本扉页上写道:“妄称美学,愧对美文,悔予少作,不胜惶惑之至。”睹物思人,不尽依依。

——摘自《书衣百影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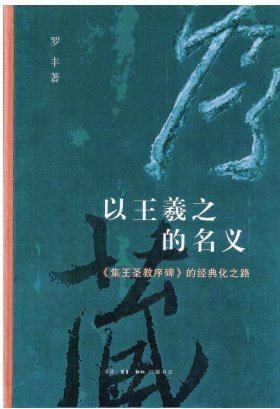
方寸间



《听孩子的话》
虫虫(著)叮当(绘)
贵州人民出版社

本书是一个男孩一岁到九岁的语言记录和绘画轨迹,如实地呈现了他对生命的好奇和追问,以及日常生活中的天真和幽默、困难和翻越。虽然记录的是世界上的一个孩子,但唤起的東西如此普遍——犹如我们所有人的童年,重新被看到和听到。

这是一段智慧、心灵的发展轨迹。呈现比我们想象的广阔得多、深邃得多的童心世界。孩子使用的字词那么少,他描述的世界却那么大。以孩子的画作配图,信手而来的笔触,具有天然的形式美。这不是育儿书,却让我们重新理解什么是陪伴与养育,对孩子的好奇、颠倒、无厘头,呈现了一种有温度、有智慧的回应方式。



《以王羲之的名义》
罗丰(著)
生活·读书·新知三联书店

《集王圣教序碑》在唐初的出现,本是历史之偶然产物,却成为一座影响深远的书法艺术的丰碑。这件作品,从内容到书法再到以碑刻为物质载体,其难以比拟的经典地位的造成,可以说是唐初政治、宗教和以书法为代表的精英文化几种因素合力的结果。

本书是对“行世法书第一石刻”《集王圣教序碑》所做的全面考察,梳理了由唐至清人们“以王羲之的名义”推动该碑经典化的历程。作者不只关注文字、书法,更探索了碑的形制、花纹、石材,以及碑的物质存在同书法和碑文内容的关系;从考古学与历史学的角度,回答了一些重要的书法史问题。